

证券代码：874281

证券简称：联川生物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7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围垦街758号1号楼9A层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郎秋蕾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周小川因人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编写了《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作用，带领公司实现了平稳健康发展。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写了《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本着对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作用，认真执行董事会授予的权利，带领公司实现了平稳健康发展。依据公司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写了《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过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结合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现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安排，现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60,056,691.3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 192,501,756.85 元。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

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累计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累计额度内就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事宜进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扎实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忠实诚信、廉洁奉公的工作作风，发挥董事的积极性、创造性，通过客观评价的工作绩效、工作能力，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升公司整体业绩，确保公司实现经营目标。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的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1）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郎秋蕾、周小川、谈迎春、陈志锋、凌潇诚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扎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实诚信、廉洁奉公的工作作风，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通过客观评价的工作绩效、工作能力，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升公司整体业绩，确保公司实现经营目标。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确认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制作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编写了《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丰富筹资方式，增加公司流动性，提高财务弹性，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8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其中农业银行包括信用及不动产抵押贷款，由杭州联川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其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其他银行均为信用贷款。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资金状况决定是否提用及提用金额，并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刚、李旭强、厉国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及经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